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 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八月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1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50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6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 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5 号

建设单位：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八月

责 任 表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 司 (盖章) 编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806585212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

传真: 0576-88300161

邮编: 318000

邮编: 318000

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

地址: 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8 幢 4 层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7
表三	16
表四	26
表五	28
表六	33
表七	36
表八	46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项目周边情况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4：雨污管网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5：厂界监测点位示意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6：现场照片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环评批复（台环建（椒）[2021]60 号）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营业执照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4：排水许可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5：危废协议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6：危废台账（部分）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7：污泥处理服务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8：污泥台账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9：废丝收购再生利用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0：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及工程单位资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1：废水处理工程设计方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2：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帐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3：排污权凭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4：常规检测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5：检测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9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				
主要产品名称	涤纶布、牛津布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1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 2021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		
投资总概算	1700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170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2 万元	比例	6%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改； （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依据	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部令 第 15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9）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10）《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修正），2021.2.10。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 （1）《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 （2）《关于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台环建（椒）[2021]60 号，2021 年 7 月 22 日。 4、其他相关文件 （1）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平面布置图； （2）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厂区雨污管网图； （3）《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工艺废气处理工程设计方案》，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纺织废水处理方案》，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

	(5)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排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COD _{Cr} ≤50mg/L，NH ₃ -N≤5.0mg/L），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1 和表 1-2。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pH 值	石油类	悬浮物	总磷	氨氮	动植物油	总氮	LAS
	进管标准	500	6~9	20	400	8.0 ^①	35 ^①	100	70 ^②	20
	注：①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浓度限值。									
	②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浓度限值。									
	表 1-2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因子	化学需氧量	pH 值	石油类	悬浮物	总磷	氨氮	动植物油	总氮	LAS
	出水标准	50	6~9	1	10	0.5	5（8）	1	15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产生的废气有配料搅拌、覆膜废气和加弹废气。										
配料搅拌排放污染物为颗粒物，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1-3。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表 1-3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企业边界浓度限值	
颗粒物	2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所有企业	1.0

覆膜废气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加弹废气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二者均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详见表 1-4。

表 1-4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企业边界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6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所有企业	4.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kg/t 产品）：0.3

由于《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没有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因此，本项目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1-5。

表 1-5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mg/m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mg/m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

东、西、南厂界噪声控制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北厂界噪声控制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6。

表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 类	70	55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5、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企业所在地属二类区，常规污染因子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二氧化硫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其它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非甲烷总烃引用原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1-7。

表 1-7 大气评价因子标准值

污染物名称	环境质量标准		选用标准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TSP	年平均	2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单位：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	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单位：mg/m ³

6、声环境质量标准

敏感点勇进村居民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8。

表 1-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单位：dB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7、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如下表所示：

表 1-9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一览表 单位: t/a				
项目	废水		废气	
污染物名称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粉尘	VOCs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2.485	0.248	0.044	0.071
审批总量控制指标	2.485	0.248	0.044	0.071
本次验收总量控制指标	2.485	0.248	0.044	0.071

表二

项目概况: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主要生产涤纶布和牛津布。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企业于 2016 年已按照《椒江区纺织企业环保规范化方案》（椒环保【2015】113 号文件）的要求，开展了废水处理、规范固废堆场建设、排污口规范化等各项整治，至目前已基本整治完成。

根据《关于椒江区工业集聚点环评审批有关问题专题会议纪要》([2021]9 号)可知，对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的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但不符合当前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工业区块、允许按照工业用地和工业厂房进行使用，原则上同意六联等工业功能区内(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的企业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故企业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60 号。

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7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工程于 2021 年 9 月 8 日竣工并开工进入调试。目前主体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开展此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验收内容为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相关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等。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相关资料，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环保设施进行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收集资料，明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7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我公司的现场监测、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工程建设内容：**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1)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21 度 26 分 3.95 秒、北纬 28 度 34 分 49.44 秒，与环评规定的建设位置一致，详见附图 1。

企业西南侧为台州市好一家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南侧为台州市椒江华宏纺织塑胶厂，西侧隔路为魔笛机电，北侧为机场路辅路。

(2) 平面布局

企业共建有 2 幢楼，分别为 1#厂房、2#厂房，均为 5 层砖混结构厂房。1#厂房一、二层为成品仓库，三层出租给台州椒江康迪电机有限公司，四层为检验区，五层为办公区。2#厂房一层为喷水织布车间，二层为淋膜复合车间，三层出租，四层为加弹车间、整经车间和分绞车间，五层为仓库。覆膜废气和加弹废气处理设施位于 2#厂房顶楼，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位于车间内，废水处理设施位于 2 幢厂房中间。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2-1 全厂主要建筑物组成一览表

建筑名称	楼层	环评主要功能	实际主要功能
1#厂房	1F	成品仓库	成品仓库
	2F	成品仓库	成品仓库
	3F	出租给台州椒江康迪电机有限公司	出租给台州椒江康迪电机有限公司
	4F	检验区	检验区
	5F	办公区	办公区
2#厂房	1F	喷水织布车间	喷水织布车间
	2F	淋膜复合车间	淋膜复合车间
	3F	仓库	出租
	4F	加弹车间、整经车间和分绞车间	加弹车间、整经车间和分绞车间
	5F	仓库	仓库

(3) 项目周边敏感点调查及防护距离分析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据调查，本项目最近现状敏感点为正东侧 35m 的勇进村。本项目保护目标详见表 2-2 及附图 2。

表 2-2 本项目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勇进村	121.443965	28.577701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	正东	35

南岸村	121.437619	28.575670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	西南	196
联合村	121.434739	28.579095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	西北	422
横塘村	121.441476	28.580819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	东北	493
勇进村	121.443965	28.577701	居住区	人群	声环境质量 2 类标准	正东	35

2、项目概况

企业本项目基本情况具体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		
建设单位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		
项目性质	新建	本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
环保设施投资	170 万元	环保投资所占比例	10%
生产规模	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		
项目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实行三班工作制		
环评编制单位及批复	环评编制单位：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批复：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台环建（椒）[2021]60 号）		
废气处理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涤纶布	500 万米/年	500 万米/年
2	牛津布	2000 万米/年	2000 万米/年

据调查，项目产品、设计规模、员工数及生产制度均与环评一致。

3、工程组成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组成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组成一览表

项目分类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1 栋 5 层砖混结构厂房，占地面积 2552.51m ² ，建筑面积 10335.39m ² ，其中厂房一层为成品仓库，二层为成品仓库，三层出租给台州椒江康迪电机有限公司，四层检验区，五层为办公区。	1 栋 5 层砖混结构厂房，占地面积 2552.51m ² ，建筑面积 10335.39m ² ，其中厂房一层为成品仓库，二层为成品仓库，三层出租给台州椒江康迪电机有限公司，四层检验区，五层为办公区。	-
	2#厂房 1 栋 5 层砖混结构厂房，占地面	1 栋 5 层砖混结构厂房，占地面	三层出租

		积 1209.92m ² ，建筑面积 6330.42m ² ，其中一层为喷水织布车间，二层为淋膜复合车间，三层为仓库，四层加弹车间、整经车间和分绞车间，五层为仓库。	积 1209.92m ² ，建筑面积 6330.42m ² ，其中一层为喷水织布车间，二层为淋膜复合车间，三层出租，四层加弹车间、整经车间和分绞车间，五层为仓库。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厂房五层	1#厂房五层	-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系统供应	由市政自来水系统供应	-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污水经过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管网。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污水经过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管网。	-
	供电	依托现有市政电网供给	依托现有市政电网供给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配料搅拌颗粒物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加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覆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配料搅拌颗粒物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1#）排放；加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覆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2#）排放	加弹、覆膜废气采用同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工艺为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
	废水治理	项目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其中 6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序，另 40%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其中 6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序，另 40%生产废水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排放，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
	噪声治理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各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降噪装置，墙体隔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各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降噪装置，墙体隔声。	-
	固废处理设施	在 1#厂房一楼西南侧设 20m ² 危废间	在 1#厂房一楼西南侧设 20m ² 危废间	-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1#厂房二楼，占地面积 2552.51m ²	1#厂房二楼，占地面积 2552.51m ²	-
	一般固废暂存	1#厂房一楼东南侧，约 20m ²	1#厂房一楼东南侧，约 20m ²	-
	危废间	1#厂房一楼西南侧，约 20m ²	1#厂房一楼西南侧，约 20m ²	-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见表 2-6。

表 2-6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环评		实际		备注
			数量 (台)	位置	数量 (台)	位置	
1	喷水织布	喷水织机	144 台	位于 2#厂房 1F	144 台	位于 2#厂房 1F	
2	覆膜	PE 淋膜复合机	3 台	位于 2#厂房 2F	3 台	位于 2#厂房 2F	
3	配料搅拌	搅拌机	3 台	位于 2#厂房 2F	2 台	位于 2#厂房 2F	-1
4	整经、分绞	牵经机	3 台	位于 2#厂房 4F	3 台	位于 2#厂房 4F	
5	加弹	加弹机	3 台	位于 2#厂房 4F	3 台	位于 2#厂房 4F	
6	喷水织布	空压机	3 台	位于 2#厂房 1F	3 台	位于 2#厂房 1F	

由上表可知，搅拌机较环评减少 1 台，其余实际设备情况及数量和环评一致。

5、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主体工程和相关环保配套设施的建设。

原辅材料消耗及物料平衡：

1、原辅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原辅料消耗具体见下表。

表 2-7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消耗量(t/a)	2021 年 9-11 月 实际消耗量 (t)	折算达产时 消耗量 (t/a)	备注
1	涤纶丝	4000	528	4000	
2	PE 颗粒	600	68.8	598.3	PE 颗粒为新料
3	颜料	0.6	0.069	0.6	
4	润滑油	2	0.32	2	机械关节及齿轮润滑

注：建设单位 2021 年 9 月-11 月期间共生产涤纶布 100 万米（生产负荷 80%）、牛津布 230 万米（生产负荷 46%）。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原辅料年消耗量与环评基本一致。

2、水平衡

结合环评及现场调查情况，对该项目水平衡分析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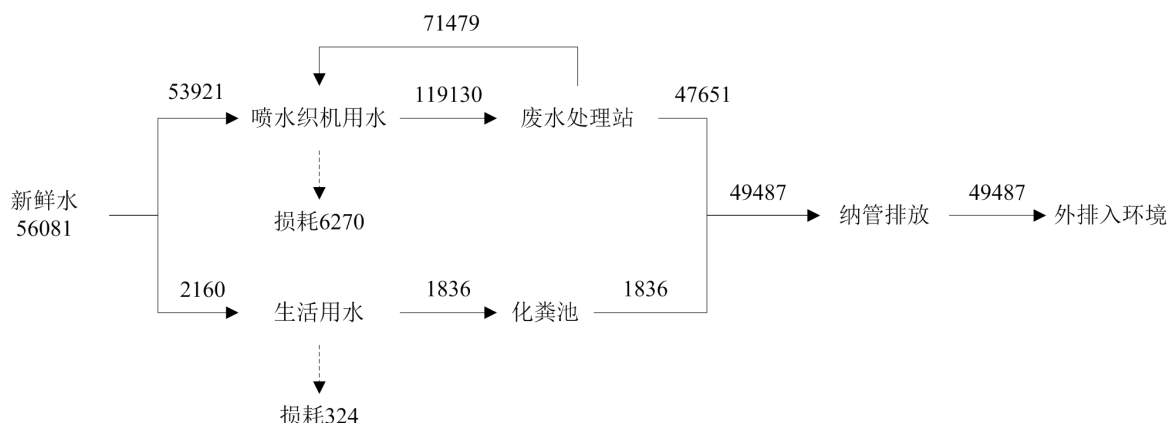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注: 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可知 2021 年 9-11 月期间废水处理量为 18763 吨、回用水 11258 吨, 排水 7505 吨, 折算后满负荷生产时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47651t/a;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80 人, 年工作日 300 天, 人均用水量约 90L/人·天, 生活用水量为 2160t/a。产污系数取 0.85, 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36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生产涤纶布和牛津布, 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实际具体工艺流程见图 2-2~图 2-3。

1、涤纶布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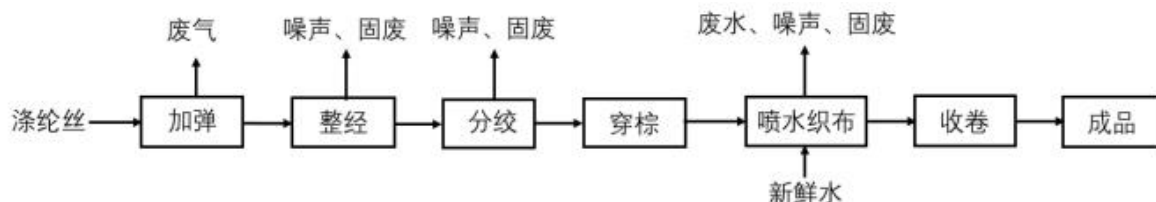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涤纶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 1) 加弹: 涤纶丝进厂后, 通过加弹机加弹, 此过程主要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 2) 整经分绞: 加弹机加弹后, 通过牵经机整经分束, 分绞成卷, 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涤纶丝和机械设备噪声。
- 3) 穿棕: 将分绞后的涤纶丝在织布机内穿梭, 为喷水织布做准备。
- 4) 织造: 本项目采用喷水织布工艺, 喷水织机属于喷射织机, 是利用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 使固定在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在此过程中, 主要产生废水和设备噪声。
- 5) 收卷: 织好的布料收卷入库。

2、牛津布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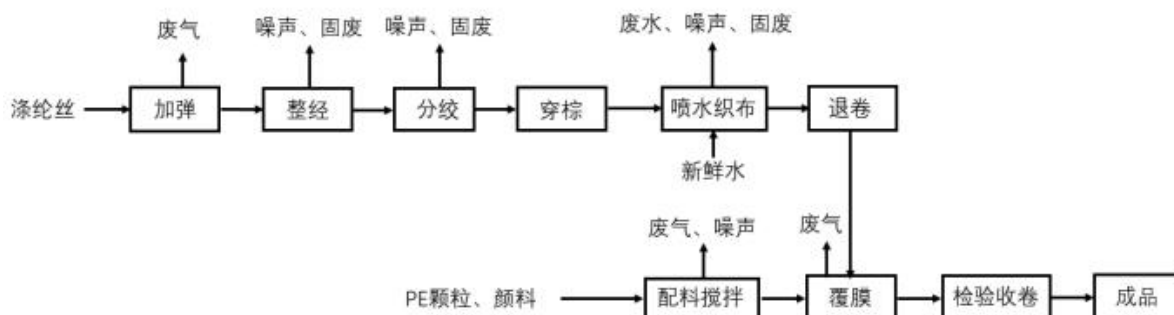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牛津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 1) 加弹：涤纶丝进厂后，通过加弹机加弹，此过程主要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 2) 整经分绞：加弹机加弹后，通过牵经机整经分束，分绞成卷，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涤纶丝和机械设备噪声。
- 3) 穿棕：将分绞后的涤纶丝在织布机内穿梭，为喷水织布做准备。
- 4) 织造：本项目采用喷水织布工艺，喷水织机属于喷射织机，是利用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使固定在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在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水和设备噪声。
- 5) 退卷：使用退卷机对已经成卷的纺织布进行退卷操作。退卷机在头部和尾部设置转轴，尾部的转轴用于转动成卷的纺织布进行退卷，头部的转轴用于拉动退卷的纺织布，通过电机控制转轴转动，从而实现成卷的纺织布转动退卷。
- 6) 配料搅拌：将 PE 颗粒与颜料按比例配料，投入搅拌机内充分混合搅拌，此过程中主要产生颗粒物和搅拌机设备噪声。
- 7) 覆膜：PE 颗粒与颜料充分混合后投入 PE 淋膜复合机内，经螺杆塑化后由平模头模口成线型挤出，拉伸后附着于纺织布表面，冷却定型压合成兼有塑料薄膜层的牛津布，此过程中主要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
- 8) 检验收卷：对覆膜后的进行检验、收卷，成品入库。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更情况汇总详见表 2-7。

表 2-7 项目变更情况表

类别	变更内容	变更情况分析
项目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	-
建设地点及周边敏感点	与环评一致。	-
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
厂区功能布置	2#厂房 3 层出租给其他企业办公。	仅办公使用，无污染物排放，不会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无新增敏感点
生产工艺	与环评一致。	-
原辅料消耗	与环评一致。	-
主要生产设备	搅拌机较环评减少 1 台，其余实际设备情况及数量和环评一致	搅拌机为生产辅助设备，数量减少不会对整体产能产生影响。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种类及防治措施均与环评一致。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种类及配料搅拌废气防治措施均与环评一致。 加弹、覆膜废气防治措施由环评要求的 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变更为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
	噪声	项目实际噪声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种类与环评一致。固废处置措施均能达到环评中固体废物控制标准要求。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变动情况分析汇总详见表 2-8。

表 2-8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内容	已建成项目实际情况分析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加。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加。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生产能力未增加。

		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建设地点与环评一致，2#厂房 3 层出租给其他企业办公，无污染物排放，不会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无新增敏感点。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搅拌机较环评减少 1 台。上述设备的减少有利于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与环评一致。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本项目废水处理及配料搅拌废气处理与环评一致。加弹、覆膜废气防治措施由环评要求的 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变更为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防治措施强化
9	环境保护措施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本项目处理后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区设有一个污水排放口，未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方式与环评一致。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企业无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排放口高度较环评无降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较环评无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固体废物均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较环评无变化。

由上表可知，参考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环评要求: 根据环评,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水污染物	喷水织布废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氨氮、总磷、总氮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加药气浮除渣)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管网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 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

(2) 废水治理情况

废水具体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2。

表 3-2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间断	经化粪池预处理	纳入污水管网, 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外排
喷水织布废水	喷水织布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氨氮、总磷、总氮	间断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加药气浮除渣)处理	

环评内容: 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加药气浮除渣)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 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进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后, 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污染物收集、治理、排放系统图见下图:



图 3-1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收集、治理、排放系统图(环评)

实际建设：废水处理工艺与环评一致。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加药气浮除渣）处理，废水处理能力为400吨/天。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与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汇总后一并纳入区域污水管网，排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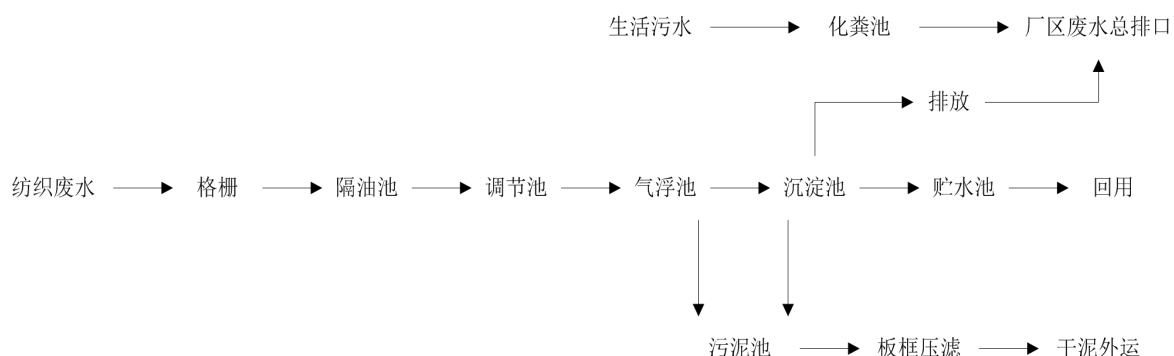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生产废水污染物收集、治理、排放系统图（实际）

（3）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排水管网平面图和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建有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可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4）排放口设置

废水排放口：厂区建有一个污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面，生活污水和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雨水排放口：厂区设置了一个雨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面，地面后期洁净雨水纳入市政雨水管网。

2、废气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气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3。

表 3-3 本项目废气的防治要求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大气污染物	配料搅拌	颗粒物	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加弹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覆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实际情况：

（1）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加弹废气、覆膜废气，实际产生的废气种类

与环评一致。

(2) 废气治理情况

针对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气，企业委托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废气处理工艺进行设计、建设。具体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3-4。

表 3-4 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

废气名称	排放形式	污染物种类	治理设施
配料搅拌	有组织	颗粒物	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1#）排放
加弹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用“集气罩+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2#）排放
覆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①配料搅拌废气

环评要求：在三台搅拌机上方设置废气收集系统对颗粒物进行收集，经集气罩收集后的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气经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1#）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实际建设：配料搅拌废气处理工艺与环评一致。企业在搅拌机上方设置集气装置，配料搅拌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设计处理风量为7000m³/h，处理后的尾气经24m高的排气筒（1#）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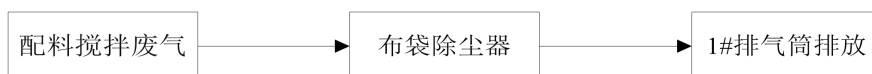


图 3-3 本项目配料搅拌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实际）

工作原理：含尘气体由灰斗上部进风口进入后，在挡风板的作用下，气流向上流动，流速降低，部分大颗粒粉尘由于惯性力的作用被分离出来落入灰斗。含尘气体进入中箱体经滤袋的过滤净化，粉尘被阻留在滤袋的外表面，净化后的气体经滤袋口进入上箱体，由出风口排出。

当除尘器阻力达到设定值时，控制系统发出清灰指令，清灰系统开始工作。首先电磁阀接到信号后立即开启，使小膜片上部气室的压缩空气被排放，由于小膜片两端受力的改变，使被小膜片关闭的排气通道开启，大膜片上部气室的压缩空气由此通道排出，大膜片两端受力改变，使大膜片动作，将关闭的输出口打开，气包内的压缩空气经由输出管和喷吹管喷入袋内，实现清灰。当控制信号停止后，电磁阀关闭，小膜片、大膜片相继复位，喷吹停止。

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主要设备参数见表 3-5。

表 3-5 项目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主要设备参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参数
1	脉冲布袋除尘器 MC-60	1 座	镀锌板，配布袋 60 只，布袋规格 $\phi 133 \times H2000\text{mm}$ ，龙骨、脉冲阀

②加弹废气、覆膜废气

环评要求：

加弹废气：通过对加弹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经集气罩收集后的废气通过一套“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通过不低于15m的排气筒（2#）引至楼顶排放。

覆膜废气：在两台PE淋膜复合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经集气罩收集后的废气通过一套“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通过不低于15m的排气筒（2#）引至楼顶排放。



图3-4 本项目加弹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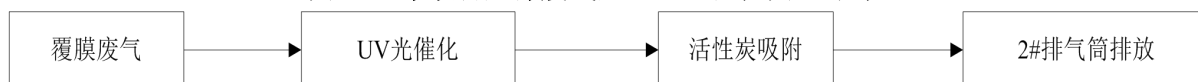


图3-5 本项目覆膜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环评）

实际建设：在加弹机及PE淋膜复合机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经集气罩收集后的废气通过一套“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设计处理风量为6000m³/h，处理后尾气通过24m的排气筒（2#）引至楼顶排放。



图3-6 本项目加弹、覆膜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实际）

低温等离子设备反应原理：采用低温等离子体分解油雾、废气等污染介质时，等离子体中的高能离子起决定性的作用。流星雨状的高能离子与介质内分子（原理）发生非弹性碰撞，将能量转化成基态分子（原子）的内能，发生激发、离解、电离等一系列过程使污染介质处于活化状态。污染介质在等离子体的作用下，产生活性自由基，活化后的污染物分子经过等离子体定向链化学反应后被脱除。当离子平均能量超过污染介质中化学键结合能时，分子链断裂，污染介质分解，并在等离子发生器吸附场的作用下被收集。在低温等离子体中，可能发生各类型的化学反应，这主要取决于等离子体的平均能量、离子密度、气体温度、污染物介质内分子浓度及共存的介质成分。

活性炭吸附床：含有机物的废气经预处理后进入活性炭吸附层，利用活性炭多微

孔比表面积大的吸附能力强将有机物质吸附在活性炭微孔内，洁净气被排出；经一段时间后，活性炭达到饱和状态时，停止吸附，此时有机物已经被浓缩在活性炭内，洁净气体通过烟囱排放到大气中。

加弹、覆膜废气处理设施主要设备参数见表 3-6。

表 3-6 项目加弹、覆膜废气处理设施主要设备参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参数
1	活性炭吸附一体化设备	1 座	L2.0m*H1.2m*H1.2m 201 不锈钢，δ1.5mm
2	蜂窝状活性炭	/	100*100*100mm

3、噪声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7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类型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转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进行文明生产，合理安排生产以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根据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2) 噪声治理措施

具体噪声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8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源类型	实际数量	位置	治理措施
1	喷水织机	频发	144 台	1F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非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
2	PE 淋膜复合机	频发	3 台	2F	
3	搅拌机	频发	2 台	2F	
4	牵经机	频发	3 台	4F	
5	加弹机	频发	3 台	4F	
6	空压机	频发	3 台	1F	

4、固废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9。

表 3-9 固废防治措施

类型	排放源	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固体废物	纺织工序	废涤纶丝	外售综合利用
	原料仓库	废油桶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废水处理	废油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废水处理	污泥	外售综合利用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实际情况：**(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污泥、生活垃圾。具体固废产生情况如下。

表 3-10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固体废物属性	物理形态	危废代码
纺织工序	废涤纶丝	一般固废	固态	-
原料仓库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固态	-
机器润滑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液态	HW08 900-217-08
原料仓库	废油桶	危险废物	固态	HW08 900-249-08
污水处理站	废油	危险废物	液态	HW08 900-210-08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固态	HW49 900-039-49
污水处理站	污泥	一般固废	固态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

(2) 固废堆场的建设

危险废物：厂区已配套建设 1 间危废堆场，位于 1#厂房西南侧一层，堆场面积约为 20m²；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地面张贴防腐瓷砖，堆场内放置防渗托盘；粘贴明显的标志牌、警示牌、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一般固废：厂区已配套建设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 1#厂房东角，堆场面积约为 20m²，基本做到防晒防雨的要求。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3) 固废处置方法

本项目固废的产生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9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涤纶丝	纺织工序	一般固废	—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	一般固废	—	-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油桶	原料仓库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油	污水处理站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5	废润滑油	机器润滑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	委托浙江浙达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收 集、贮存
7	污泥	污水处理站	一般固废	—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8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	环卫部门统一清 运、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清 运、处理

5、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10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9。

表 3-9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50
2	废气治理	25
3	固废处置	7
4	噪声防治	10
5	其他	10
合计		102

6、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及批复落实情况

表 3-10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大气环境	配料搅拌	颗粒物	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 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 排气筒排放	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 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 (1#) 排放
	加弹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用“集气罩+ UV 光催化+ 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采用“集气罩+ 低温等离 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 过 24m 高排气筒(2#) 排 放
	覆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 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水环境	喷水织布废水	化学需氧 量、悬浮物、 石油类、氨 氮、总磷、 总氮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隔油+加药气浮除渣) 处 理达标后纳入市政管网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隔油+加药气浮除渣) 处 理达标后纳入市政管网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 量、氨氮、 总磷、总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 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 入市政污水管网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转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进行文明生产，合理安排生产以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
固体废物	纺织工序	废涤纶丝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原料仓库	废包装材料	-	外售综合利用
	原料仓库	废油桶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废水处理	废油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机器润滑	废润滑油	-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	委托浙江浙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
	废水处理	污泥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做好喷水织布车间、危废间、污水站的防腐防渗措施，对以上区域进行重点管理。 2、企业需要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减缓措施的基础上，加强污染物源头控制，做好事故风险防范工作，做好厂内地面的硬化、防腐、防渗工作。 3、为降低土壤污染风险，对工业活动区需开展特定的监管和检查。负责日常监管的人员须熟悉各种生产设施的运转和维护，对设备泄露能够正确应对。			1、喷水织布车间、危废间、污水站已做防腐防渗措施，并进行重点管理。 2、企业已严格落实环评要求的减缓措施，并加强污染物源头控制，做好事故风险防范工作，厂内部分地面做好硬化、防腐、防渗工作。 3、安排专职人员定期对工业活动区开展特定的监管和检查。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增强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加强危险物质运输、储存过程的管理；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企业针对本项目须制定相关应急措施，建设规模足够的废水应急池，配置足够的应急物资并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企业已制定各项生产及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及生产管理，增强风险意识，定期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企业针对本项目制定了应急措施，建设规模足够的废水应急池，配置应急物资并制定定期演练计划。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贯彻执行国家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及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			1、项目竣工后及时安排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已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完成排污许可证年度

	等要求，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完成排污许可证年度执行报告； 3、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 4、成立以企业法人为负责人的环保管理小组，制定公司各部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设置环保专员，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落实环境监测计划	执行报告； 3、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 4、成立环保管理小组，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设置环保专员，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环境监测
--	---	--

表 3-11 环评批复意见（台环建（椒）[2021]60 号）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主要生产工艺为加弹、整经、分绞、喷水织布、打卷、配料搅拌、覆膜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水织布机、牵经机、加弹机、搅拌机、PE 淋膜复合机等。本项目使用 PE 新料。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	与批复一致。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主要生产工艺为加弹、整经、分绞、喷水织布、打卷、配料搅拌、覆膜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水织布机、牵经机、加弹机、搅拌机、PE 淋膜复合机等。本项目使用 PE 新料。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
总量控制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值：COD_{Cr}2.485t/a，氨氮 0.248t/a，粉尘 0.044t/a，VOCs0.071t/a。本项目初始排污权已到期，项目主要污染物具体总量准入和削减替代平衡见《报告表》。	已落实。本项目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2.474t/a、氨氮 0.247t/a、VOCs 0.053t/a、粉尘 0.043t/a，均未超出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COD_{Cr}2.485t/a，氨氮 0.248t/a，粉尘 0.044t/a，VOCs0.071t/a）。
废水防治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织造废水经预处理后 60%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已落实。本项目车间室内外排水严格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织造废水经预处理后 60%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经监测，厂区废水纳管水质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废气防治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粉尘、加弹废气和覆膜废气。根据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废气	已落实。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粉尘、加弹废气和覆膜废气。配料搅拌颗粒物采用“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1#）排放；

	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废气排放各污染物指标(包括特征污染因子)按照《报告表》要求执行。	加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覆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24m 高排气筒(2#)排放 经监测, 本项目废气排放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噪声防治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合理布置车间, 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 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 尽量远离车间墙体, 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 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 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	已落实。 企业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 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 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
固废防治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 禁止露天堆放, 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做到日产日清。一般固废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	已落实。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为废油桶、废油、废活性炭、废润滑油, 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委托浙江浙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 污泥收集后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厂区已配套建设 1 间危废堆场, 位于 1#厂房西南侧一层, 堆场面积约为 20m ² ; 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 地面张贴防腐瓷砖, 堆场内放置防渗托盘; 粘贴明显的标志牌、警示牌、周知卡, 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已配套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位于厂区 1#厂房东南角, 堆场面积约为 20m ² , 基本做到防晒防雨的要求。 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 防止臭气扩散。
监测管理	加强污染物监测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管理。	已落实。 企业已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管理。
信息公开	建设单位应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 及时、如实地公开环境信息。	已落实。 企业已及时、如实地公开环境信息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租用台州市椒江华宏纺织塑胶厂（普通合伙）的厂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由污染防治对策及达标分析可知，落实了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后，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本环评建议以外排环境量作为总量控制值：COD_{Cr} 2.485t/a，氨氮 0.248t/a，VOCs 0.071t/a，粉尘：0.044t/a，总氮：0.745t/a，总磷：0.025t/a。本项目新增 COD_{Cr}、氨氮、VOCs 的削减替代比例分别为 1:1、1:1、1:2，本项目 COD_{Cr} 削减替代量为 2.485t/a、氨氮削减替代量为 0.248t/a、VOCs 削减替代量为 0.142t/a。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租用台州市椒江华宏纺织塑胶厂（普通合伙）部分厂房（1#厂房和 2#厂房），根据企业提供的出租方不动产权证“浙（2016）台州椒江不动产权第 0006745 号”，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根据台政办发〔2020〕24 号文件，对规划工业用地用途已调整，但暂不实施的区域，可允许实施技改及新建扩建工业项目。根据项目所在地位于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的工业厂房，现用地性质属于农林用地。根据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1]9 号文件，对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的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但不符合当前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工业区块，允许按照工业用地和工业厂房进行使用。该厂房暂无拆迁计划，企业不对厂房改扩建，利用原有厂房进行生产，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该政策要求。

(2)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根据项目立项文件（2105-331002-07-02-322256），本项目主要生产涤纶布和牛津布，工艺主要为加弹、喷水织布、覆膜等，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与现有产业政策不抵触，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也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的禁止类，因此可认为本项目的实施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3、总结论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的建设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四性五不批”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实施后废气、废水和噪声经相应的环保措施治理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采取必要的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环境风险较小，预计项目建设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企业内部环境管理的情况下，本项目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台环建（椒）[2021]60 号文《关于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 执行。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测定项目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4mg/L
	8	动植物油		
	9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盐滴定法 GB/T 11896-1989	1mg/L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mg/L
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0.001mg/m ³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3	颗粒物 (工业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20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噪声	1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采用的监测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情况一览表

检测单位	检测因子	检测仪器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检定周期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pH 值	pH 计	PHS-3C	JZHX2021060064	2021.06.02-2022.06.01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19.01.16-2022.01.15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2100	JZHX2021060057	2021.06.02-2022.06.01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40	JZHX2021060060	2021.06.02-2022.06.01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1060058	2021.06.02-2022.06.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21060155	2021.06.02-2022.06.01
	石油类、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21060061	2021.06.02-2022.06.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1060058	2021.06.02-2022.06.01
	氯化物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19.01.16-2022.01.15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	JZHX2019060641	2019.06.14-2021.06.13
	TSP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ZC-Q0102	LH1912159696-001	2020.12.12-2021.12.11
	粉尘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159693-003	2020.12.12-2021.12.11
	厂界噪声、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X0812053701-001	2020.12.21-2021.12.20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监测、分析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本项目分工	姓名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1	采样	徐剑聪	KD03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2		冯贻顺	KD086	2020 年 8 月 13 日
3		杨海航	KD086	2020 年 8 月 13 日
1	分析	徐建国	KD072	2019 年 11 月 5 日
2		周克丽	KD01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3		王欣露	KD015	2016 年 12 月 10 日
4		洪晓瑜	KD02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5		方爱君	KD066	2018 年 3 月 26 日
6		管佳怡	KD082	2020 年 3 月 23 日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与保存、样品制备、分析测试等监测全过程均按《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等技术规范及相关监测标准的要求进行。

采样时每批次采集不少于 10% 的现场平行样；每批水样，应选择部分项目加采全程序空白样品，与样品一起送实验室分析；根据相关监测标准或技术规范的要求，采取加保存剂、冷藏、避光、防震等保护措施，保证样品在保存、运输和制备等过程中性状稳定，避免玷污、损坏或丢失；样品在规定的时效内完成测试，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测试（全程序空白测试、实验室空白测试）、准确度控制（质控样品测试或加标回收实验）、精密度控制（平行样测试）等有针对性的质控措施。具体详见表 5-4。

表 5-4 废水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实验室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分析项目	日期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平行样%	样品测量值（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A	B			
化学需氧量	2021.11.03	13	1	2	15.4	164	156	2.5	≤10	符合
						<4	<4	-		符合
	2021.11.04	13	1	2	15.4	150	158	2.6		符合
						<4	<4	-		符合
氨氮	2021.11.03	13	1	2	15.4	0.172	0.164	2.4	≤10	符合
						2.73	2.64	1.7		符合
	2021.11.04	13	1	2	15.4	0.131	0.136	1.9	≤10	符合
						2.65	2.58	1.3		符合
总磷	2021.11.13	13	1	2	15.4	0.059	0.062	2.5	≤10	符合
						1.12	1.13	0.4		符合
	2021.11.04	13	1	2	15.4	0.038	0.041	3.8	≤10	符合
						1.17	1.18	0.4		符合
实验室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分析项目	日期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测定个数	质控样测值(mg/L)	质控样范围值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21.11.03	13	1	2	107	104±5	2.9	≤±4.8	符合	
					37.7	3.57±3.0	5.6	≤±8.4	符合	
	2021.11.04	13	1	2	106	104±5	1.9	≤±4.8	符合	
					36.2	3.57±3.0	1.4	≤±8.4	符合	
氨氮	2021.11.03	13	1	1	3.59	3.51±0.15	2.3	≤±4.3	符合	
	2021.11.04	13	1	1	3.56	3.51±0.15	1.4		符合	

总磷	2021.11.03	13	1	1	0.195	0.204±0.015	-4.4	≤±7.4	符合
	2021.11.04	13	1	1	0.207		1.5		符合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点位布设、采样位置、采样频次、采样时间、样品的采集、运输与保存、样品制备、分析测试等监测过程均按《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 194-2017）等技术规范及相关监测标准的要求进行。现场测试设备在使用前后，按技术规范或相关监测标准的要求，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核查并记录，以确认设备状态能够满足监测工作要求。如：对大气采样器等采样设备的采样流量进行校准，保证采样流量误差≤5%。实验室分析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按照相关监测标准的要求执行。

表 5-5 废气部分质控分析结果情况一览表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分析项目	日期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平行样%	样品测量值 (mg/m ³)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A	B			
总烃	2021.1 1.03	24	1	3	12.5	1.77	1.78	0.3	≤20	符合
						2.12	2.14	0.5		符合
						36.8	35.0	2.5		符合
总烃	2021.1 1.04	24	1	3	12.5	1.70	1.70	0	≤20	符合
						2.12	2.18	1.4		符合
						44.4	43.0	1.6		符合
甲烷 烃	2021.1 0.03	24	1	3	12.5	1.27	1.28	0.4	≤20	符合
						1.34	1.35	0.4		符合
						1.44	1.84	12.2		符合
甲烷 烃	2021.1 1.04	24	1	3	12.5	1.27	1.27	0	≤20	符合
						1.41	1.41	0		符合
						1.51	1.56	1.6		符合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分析项目	日期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测定个数	质控样测 值 (mg/m ³)	质控样范 围值 (mg/m ³)	质控样 测定相 对误差%	允许相 对误 差%	结果评价	
总烃	2021.1 1.03	24	1	1	7.32	7.21（低 浓度）	1.5	≤±10	符合	
					7.35		1.9		符合	

总烃	2021.11.04	24	1	1	7.31	7.21（低浓度）	1.4	$\leq \pm 10$	符合
					7.33		1.7		符合
甲烷	2021.11.03	24	1	1	7.25	7.21（低浓度）	0.6	$\leq \pm 10$	符合
					7.23		0.3		符合
甲烷	2021.11.04	24	1	1	7.31	7.21（低浓度）	1.4	$\leq \pm 10$	符合
					7.28		1.0		符合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 5-7。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 5-7 噪声校准结果

序号	监测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仪器测量前校准值	仪器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1	2021.11.03	93.9dB	93.8dB	93.8dB	0.1dB	$\leq 0.5\text{dB}$	符合要求
2	2021.11.04	93.9dB	93.8dB	93.8dB	0.1dB	$\leq 0.5\text{dB}$	符合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废水

根据监测目的和废水处理流程，本次监测共设置 3 个废水采样点位，1 个雨水采样点位，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监测点用“★”表示。

表 6-1 监测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地点	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1	集水池	★1#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氮、氯化物	4 次/周期，2 周期
2	标排口	★2#		
3	总排口	★3#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氮、动植物油	
4	雨排口	★4#	pH 值、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悬浮物	2 次/周期，2 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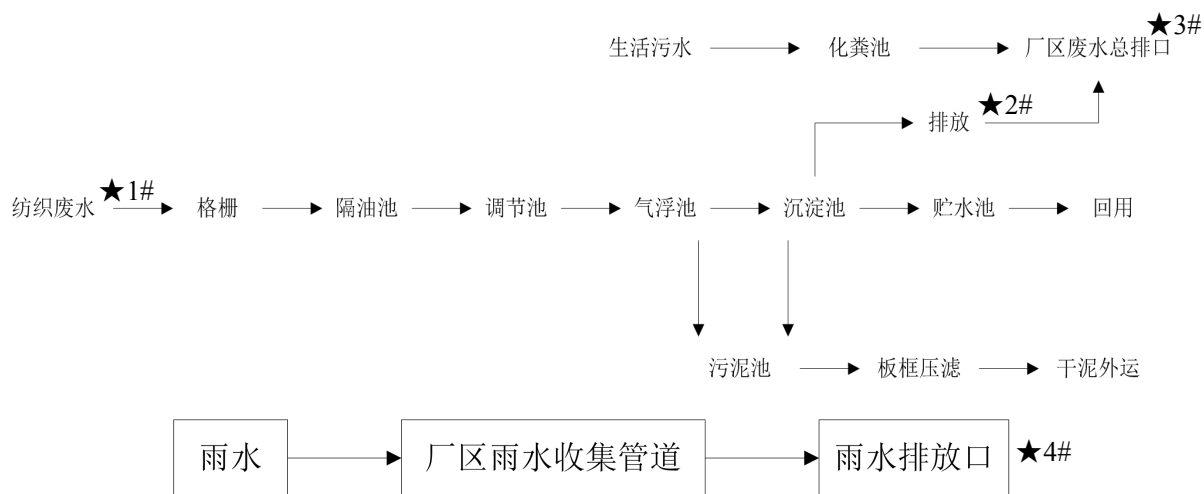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加弹废气和覆膜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断面、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6-2，监测点用“◎”表示。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名称	监测断面	断面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	进口、出口	◎3#、◎4#	粉尘	3 次/周期，2 周期
加弹废气和覆膜废气处理设施	进口、出口	◎1#、◎2#	非甲烷总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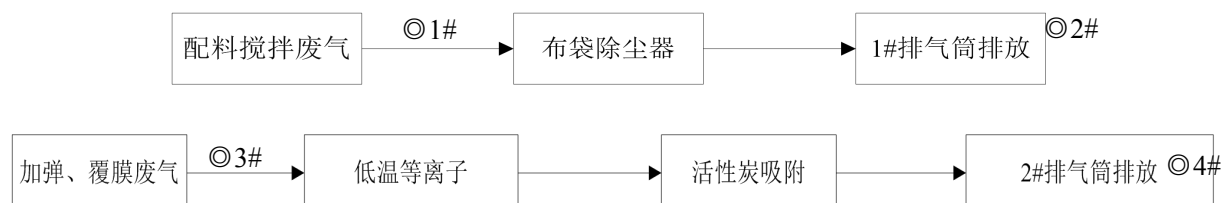


图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2）无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该厂厂界及厂区内共设置 5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监测点位附图，监测点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厂界无组织废气分析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无明显风向时，厂界四周 10m 处各设置 1 个点，共 4 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周期，2 周期
厂区内○5#	生产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3、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4，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附图 4，噪声监测点用“▲”表示。

表 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	东侧厂界	昼间和夜间各一次，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南侧厂界		
▲3#	西侧厂界		
▲4#	北侧厂界		

4、固废

调查项目生产阶段产生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数量，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以及危险废物包装、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的要求进行。

二、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最近现状敏感点为正东侧 35m 的勇进村，敏感点环境质量监测内容详见表 6-5，监测点位见附图，环境空气监测点用“○”表示，声环境监测点用“△”表示。

表 6-5 环境质量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断面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质量	勇进村	○6#	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周期，2 周期
声环境质量	勇进村	△6#	昼间、夜间噪声	1 次/周期，2 周期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我公司对该公司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结果见表 7-1、表 7-2。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21 年 11 月 03 日 第一周期		2021 年 11 月 04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万米）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万米）	生产负荷（%）
涤纶布	500 万米/年	1.67 万米	1.26	75.4	1.27	76.0
牛津布	2000 万米/年	6.67 万米	5.03	75.4	5.02	75.3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

表 7-2 验收监测期间主要生产设备运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生产工序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台）	监测期间运行数量	
				11 月 03 日	11 月 04 日
1	喷水织布	喷水织机	144 台	112 台	114 台
2	覆膜	PE 淋膜复合机	3 台	3 台	3 台
3	配料搅拌	搅拌机	2 台	2 台	2 台
4	整经、分绞	牵经机	3 台	3 台	3 台
5	加弹	加弹机	3 台	3 台	3 台
6	喷水织布	空压机	3 台	3 台	3 台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3，雨水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总磷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石油类	动植物油	氯化物
集水池 (★1#)	2021.11.03	1	6.8	115	540	0.309	4.51	0.353	1.67	0.52	-	530
		2	6.7	107	580	0.291	4.31	0.370	1.45	0.65		510
		3	6.6	120	514	0.274	4.75	0.321	1.57	0.56		515
		4	6.5	134	522	0.299	4.96	0.385	1.51	0.69		520
	均值		-	119	539	0.293	4.63	0.357	1.55	0.61		519
	2021.11.04	1	6.5	126	509	0.247	4.17	0.289	1.32	0.59		520
		2	6.5	119	534	0.261	4.71	0.318	1.55	0.68		510
		3	6.6	104	548	0.280	4.92	0.261	1.42	0.52		512
		4	6.7	113	528	0.255	4.33	0.278	1.64	0.62		508
	均值		-	116	530	0.261	4.53	0.287	1.48	0.60		513
标排口 (★2#)	2021.11.03	1	7.3	40	160	0.168	3.47	0.065	<0.05	0.35	-	500
		2	7.3	37	170	0.153	3.23	0.055	<0.05	0.40		490
		3	7.0	48	180	0.142	3.09	0.075	<0.05	0.30		495
		4	7.1	44	145	0.158	3.45	0.061	<0.05	0.38		480
	均值		-	42	164	0.155	3.31	0.064	<0.05	0.36		491
	2021.11.04	1	7.0	42	154	0.134	3.93	0.040	<0.05	0.35		504

		2	7.1	49	165	0.153	3.61	0.045	<0.05	0.45		480
		3	7.2	45	148	0.142	3.27	0.033	<0.05	0.37		492
		4	7.1	39	178	0.147	3.51	0.040	<0.05	0.48		485
		均值		-	44	161	0.144	3.58	0.040	<0.05	0.41	490
总排口 (★3#)	2021.11.03	1	7.4	60	210	2.87	9.51	1.14	0.192	0.22	0.28	450
		2	7.4	57	228	2.64	10.3	1.17	0.155	0.29	0.32	460
		3	7.5	64	202	2.79	10.7	1.18	0.131	0.32	0.36	458
		4	7.3	55	237	2.68	9.96	1.12	0.162	0.18	0.26	455
	均值		-	59	219	2.75	10.1	1.15	0.160	0.25	0.31	456
	2021.11.04	1	7.3	66	235	2.49	10.2	1.09	0.179	0.27	0.37	465
		2	7.3	69	215	2.75	9.56	1.16	0.143	0.25	0.34	450
		3	7.2	58	224	2.36	10.9	1.07	0.150	0.29	0.40	456
		4	7.4	62	209	2.62	9.90	1.18	0.181	0.24	0.30	450
	均值		-	64	221	2.56	10.1	1.13	0.163	0.26	0.35	455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5	70	8	20	20	100	-

表 7-4 雨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雨排口 (★4#)	2021.11.06	1	7.3	17	26	<0.06
		2	7.2	19	20	<0.06
	均值		-	18	23	<0.06
	2021.11.07	1	7.4	16	22	<0.06
		2	7.3	18	28	<0.06
	均值		-	17	25	<0.06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总氮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5~表 7-6。

表 7-5 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	测试断面		测试断面	
	进口◎1#	出口◎2#	进口◎1#	出口◎2#
监测日期	2021.11.03		2021.11.04	
排气筒高度（m）	20		20	
截面积（m ² ）	0.126	0.126	0.126	0.126
平均标态废气量（m ³ /h）	4.53×10 ³	4.80×10 ³	4.52×10 ³	4.80×10 ³
颗粒物 （mg/m ³ ）	1	66.8	59.3	3.5
	2	57.5	63.5	3.8
	3	61.7	56.5	3.9
	均值	62.0	59.8	3.7
标准限值（mg/m ³ ）	-	20	-	20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281	0.018	0.270	0.018
处理效率（%）	93.6		93.3	

表 7-6 加弹废气、覆膜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	测试断面		测试断面	
	进口◎1#	出口◎2#	进口◎1#	出口◎2#
监测日期	2021.11.03		2021.11.04	
排气筒高度（m）	20		20	
截面积（m ² ）	0.283	0.283	0.283	0.283
平均标态废气量（m ³ /h）	3.79×10 ³	4.63×10 ³	3.92×10 ³	4.83×10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	1	33.2	33.5	7.24
	2	26.3	34.8	4.15
	3	25.7	31.7	3.48
	均值	28.4	33.3	4.96
标准限值（mg/m ³ ）	-	60	-	60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108	0.019	0.131	0.024
处理效率 (%)	82.4		81.7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加弹废气、覆膜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表 7-7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1 年 11 月 03 日	2021 年 11 月 04 日
天气状况	阴	阴
平均气温	20.0℃	18.0℃
风向、风速	东北风 1.0 m/s	东北风 0.6 m/s
平均气压	101.8 Kpa	101.9 Kpa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8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21.11.03	上风向○1# (厂界东北侧)	1	0.117	0.35
		2		0.34
		3		0.36
	下风向○2# (厂界东南侧)	1	0.111	0.38
		2		0.41
		3		0.33
	下风向○3# (厂界西侧)	1	0.094	0.35
		2		0.32
		3		0.33
	下风向○4# (厂界北侧)	1	0.133	0.31
		2		0.35
		3		0.36
2021.11.04	上风向○1# (厂界东北侧)	1	0.128	0.45
		2		0.34
		3		0.37
	下风向○2# (厂界东南侧)	1	0.100	0.32
		2		0.35
		3		0.30
	下风向○3# (厂界西侧)	1	0.089	0.36
		2		0.33
		3		0.36

	下风向○4# (厂界北侧)	1	0.144	0.36
		2		0.37
		3		0.59
排放限值			1.0	4.0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9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项目		采样点位	采样点位
		生产厂房外○5#	生产厂房外○5#
监测日期		2021.11.03	2021.11.04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	0.33	0.58
	2	0.34	0.53
	3	0.59	0.55
标准限值 (mg/m ³)		20	20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监测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2021.11.03	1#厂界东	见附图 5	15:33	57	23:02	47
	2#厂界南		15:38	56	23:06	47
	3#厂界西		15:42	58	23:09	48
	4#厂界北		15:46	55	23:13	48
2021.11.04	1#厂界东		15:24	57	23:05	47
	2#厂界南		15:28	56	23:08	48
	3#厂界西		15:33	57	23:12	47
	4#厂界北		15:37	58	23:15	46
厂界标准值			东、西、南厂界：昼间 65 北厂界：昼间 70		东、西、南厂界：夜间 55 北厂界：夜间 55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东、西、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调查与评价

①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利用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污泥、生活垃圾。

根据环评和项目 2021 年 9 月~2021 年 11 月危废台账，本次项目固废环评理论产生量与实际产生量统计见下表：

表 7-11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9 月~11 月实际产生量 t	折算达产时年产生量 t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涤纶丝	一般固废	—	40	5.23	40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	1.5	9.5	-	
3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	-	0.2	-	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油桶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5	0.015	0.187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5	废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5.4	0.078	0.5	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6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	-	0.9	-	委托浙江浙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
7	污泥	一般固废	—	18	7.985	50.7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8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12	3	12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注：建设单位 2021 年 9 月-11 月期间共生产涤纶布 100 万米（生产负荷 80%）、牛津布 230 万米（生产负荷 46%）。①废润滑油：根据企业生产需要，需定期更换设备中的废润滑油，更换周期为 2 年/次，每次更换量约为 0.2t；②废油桶：企业 2021 年 9-11 月润滑油用量为 0.32t（160kg/桶），单个空桶重量约 15kg，一年润滑油用量为 2t/a，则废油桶产生量约 0.187t/a；③废油：企业实际喷水织布废水含油率低，故分离出的废油量较少；④废活性炭：企业 2021 年 9-11 月未更换活性炭，根据废气设计方案，建议企业每 3 个月更换一次活性炭（1 次更换约 225kg 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年产生量为 0.9t/a。⑤污泥：企业为确保废水排放达标加入较多絮凝剂，故污泥产生量较环评增加。

②固废收集、储存情况

危险废物：厂区已配套建设 1 间危废堆场，位于 1#厂房西南侧一层，堆场面积约为 20m²；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地面张贴防腐瓷砖，堆场内放置防渗托盘；粘贴明

显的标志牌、警示牌、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一般固废：厂区已配套建设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区 1#厂房东南角，堆场面积约为 20m²，基本做到防晒防雨的要求。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③固体废物调查评价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包装、贮存、处置符合（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的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①废水

据分析，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量约为 49487t/a，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项目废水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企业纳管废水量以及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计算所得，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7-12 废水年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量（t/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t/a）	氨氮排放量（t/a）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49692	2.485	0.248
审批总量控制指标	-	2.485	0.248
本次验收环境排放量	49487	2.474	0.247
总量指标符合性	-	符合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2.474t/a、氨氮 0.247t/a，未超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2.485t/a、氨氮 0.248t/a）。

②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时间以及实际检测结果计算所得，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7-13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监测日期	废气类别	污染物种类	平均速率（kg/h）	年排放时间（h）	年排放量（t/a）	批复要求（t/a）
2020.11.03~11.04	配料搅拌废气	颗粒物	0.018	2400	0.043	0.044
	加弹、覆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2	2400	0.053	0.07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染物总量为 VOCs 0.053t/a、粉尘 0.043t/a，均未超出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VOCs 0.071t/a、粉尘 0.044t/a）。

5、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①废水治理设施

表 7-14 废水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一览表

采样点位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总磷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石油类
集水池	118	535	0.277	4.58	0.322	1.52	0.61
标排口	43	163	0.150	3.45	0.052	<0.05	0.39
去除率 (%)	63.6	69.5	45.8	24.7	83.9	>96.7	36.1

注：上述监测因子浓度为监测两周期监测结果均值。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悬浮物 63.6%、化学需氧量 69.5%、氨氮 45.8%、总氮 24.7%、总磷 83.9%、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大于 96.7%、石油类 36.1%。

②废气治理设施

表 7-15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情况一览表

类别	因子	进口		出口		处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m ³ /h)	
配料搅拌废气	颗粒物	60.9	0.276	3.8	0.018	93.5
加弹、覆膜废气	非甲烷总烃	30.9	0.156	4.53	0.022	85.9

注：上述监测因子浓度、速率均为监测两周期监测结果均值。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配料搅拌废气治理设施对颗粒物平均去除率达 93.5%；加弹、覆膜废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率达 85.9%。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①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与评价

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7-16。

表 7-16 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测点编号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2021.11.03	勇进村	○6#	1	0.106	0.55
			2		0.57
			3		0.56
2021.11.04	勇进村	○6#	1	0.100	0.53
			2		0.53
			3		0.52
标准限值				0.3	2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项目周边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

②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与评价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7-17。

表 7-17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采样点 位	测点 编号	测点位 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2021.11.03	勇进村	△5#	见附图	15:57	53.2	23:22	41.5
2021.11.04	勇进村	△5#		15:47	51.1	23:26	41.1
标准限值 dB(A)				60		50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项目周边敏感点（勇进村）两周期昼间及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③小结

本项目已基本按环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废水、废气、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周边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及声环境质量监测均达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相关标准限值, 总氮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浓度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 监测期间, 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加弹废气、覆膜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 监测期间, 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东、西、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废调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污泥、生活垃圾。其中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 其余均属于一般固废。

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委托浙

江浙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一般固废污泥收集后委托相关单位处置，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

（5）总量达标情况

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2.474t/a、氨氮 0.247t/a、VOCs 0.053t/a、粉尘 0.043t/a，均未超出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2.485t/a、氨氮 0.248t/a、VOCs 0.071t/a、粉尘 0.044t/a）。

（6）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悬浮物 63.6%、化学需氧量 69.5%、氨氮 45.8%、总氮 24.7%、总磷 83.9%、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大于 96.7%、石油类 36.1%。

监测期间本项目配料搅拌废气治理设施对颗粒物平均去除率达 93.5%；加弹、覆膜废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率达 85.9%。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期间，项目周边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项目周边敏感点（勇进村）两周期昼间及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已基本按环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废水、废气、噪声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周边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及声环境质量监测均达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少。

3、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建立了各类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该项目建成运行后

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固废的储存、转移、处置等基本符合环评要求，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3、建议与措施

（1）进一步加强厂区废气处理设施管理，加强对固废的管理，要严格按照相应的要求来处理，并做好台账记录；

（2）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度，规范台账管理制度；

（3）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4）建议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的运行维护工作，充分落实环保管理工作，杜绝事故性排放；加强非正常状态排污的应急管理。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0 万吨涤纶布、2000 万吨牛津布项目				项目代码		2105-331002-07-02-322256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7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1 度 26 分 3.95 秒、N28 度 34 分 49.44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 万吨涤纶布、2000 万吨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 万吨涤纶布、2000 万吨牛津布				环评单位		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椒）[2021]6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9.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气）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0026878644292001R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万元）		1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70				所占比例（%）		10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7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400 吨/天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配料搅拌：7000m³/h；加弹、覆膜：6000m³/h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026878644292		验收时间		2021.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474	2.485															
	氨氮						0.247	0.248															
	废气																						
	粉尘						0.043	0.044															
	VOCs						0.053	0.071															
	固体废物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1、验收意见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 牛津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1 日，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勇进村；

建设规模：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

主要建设内容：企业购置喷水织布机、牵经机、加弹机、搅拌机、PE 淋膜复合机等相关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共有员工 80 人，实行全天三班工作制生产，年工作时间 30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60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项目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5 号）。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 1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72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均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措施较环评有所变动：

①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变动情况：搅拌机较环评减少1台；

②污染防治措施变动情况：加弹、覆膜废气防治措施由环评要求的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调整为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分析，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隔油+气浮+沉淀）处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与处理后其余生产废水汇总后一并纳管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加弹废气、覆膜废气。企业委托台州市星火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废气处理工艺进行设计、建设。配料搅拌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尾气经24m高的排气筒（1#）引至楼顶有组织排放。加弹、覆膜废气经收集后通过一套“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尾气通过24m高的排气筒（2#）引至楼顶排放。

（三）噪声

企业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作业时关闭门窗。

（四）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污泥、生活垃圾。企业已按照规范要求建有危险废物堆场。危废堆场已做好防腐防渗措施，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及周知卡；危险废物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化处置。一般固废污泥收集后委托相关单位处置，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

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氨氮、总磷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相关标准限值, 总氮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浓度限值。

2、废气

有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 配料搅拌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颗粒物, 和加弹废气、覆膜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中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 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厂内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 厂区内无组织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敏感点空气质量: 监测期间, 项目周边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环保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建议值。

3、噪声

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 东、西、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北厂界两周期昼间及夜间测点噪声均符合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 监测期间, 项目周边敏感点(勇进村)两周期昼间及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油桶、废油、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化处置, 一般固废污泥收集后委托相关单位处置, 废涤纶丝、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一般固废厂内暂存、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要求; 危险废物分类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要求, 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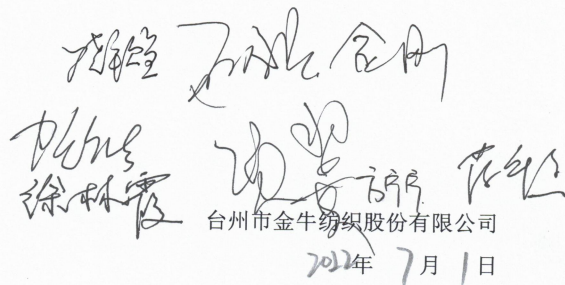
1、进一步完善废水收集及管路走向，加强废水设施运行管理及回用水计量，杜绝跑冒滴漏；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做好PE塑料原料管控，按照设计要求定期维护废气设施；做好危废规范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及时联系相关单位清运；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及时关闭门窗，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完善各项标识、标签和台账记录。

2、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万米涤纶布、2000万米牛津布项目验收人员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字：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日

2、验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验收意见	修改情况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	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	进一步完善废水收集及管路走向,加强废水设施运行管理及回用水计量,杜绝跑冒滴漏;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做好 PE 塑料原料管控,按照设计要求定期维护废气设施;做好危废规范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及时联系相关单位清运;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及时关闭门窗,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完善各项标识、标签和台账记录。	企业已进一步加强生产废水的收集、处理工作,做好管路标识,安装有回用水计量装置,并建立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帐;已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做好 PE 塑料原料管控,定期维护废气设施;危废由专人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日常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已张贴各项标识、标签,做好台账记录。
2	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配备各项应急措施。并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建设阶段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总投资 1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72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新建主体工程、污染防治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并设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企业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米涤纶布、2000 万米牛津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60 号。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7 日获得排污许可证，工程于 2021 年 9 月 8 日竣工并开工进入调试。2021 年 10 月，企业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1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年11月6日~2021年11月7日，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2022年7月1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工程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人组成。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对该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工程单位对环保处理设施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如下：

验收结论

台州市金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万米涤纶布、2000万米牛津布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进一步完善废水收集及管路走向，加强废水设施运行管理及回用水计量，杜绝跑冒滴漏；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做好PE塑料原料管控，按照设计要求定期维护废气设施；做好危废规范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及时联系相关单位清运；加强设备

维护保养，做好隔声降噪措施，及时关闭门窗，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完善各项标识、标签和台账记录。

2、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2）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方案具体内容见下表。企业已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根据近期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均达标。

表 1 企业自行监测方案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1	废气	DA001	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道截面积,烟气动压,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2	废气	DA002	废气排放口 2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道截面积,烟气动压,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3 个	1 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3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4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空气质量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5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6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7	废气	厂界		温度,湿度,气压,风速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 4 个	1 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8	废水	DW001	喷织废水排放口	流量	pH 值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 3 个瞬时样	1 次/月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9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10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11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12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总氮 (以 N 计)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2005	
13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氨氮 (NH ₃ -N)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14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总磷 (以 P 计)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15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流量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16	废水	DW003	雨水总排口	流量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降雨期间，按日监测
17	废水	DW003	雨水总排口	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降雨期间，按日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会上要求，验收监测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企业已进一步加强生产废水的收集、处理工作，做好管路标识，安装有回用水计量装置，并建立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帐；已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收集和处理工作，做好 PE 塑料原料管控，定期维护废气设施；危废由专人管理，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日常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已张贴各项标识、标签，做好台账记录。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配备各项应急措施。并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企业相关信息。